

证券代码:600187 证券简称:国中水务

编号:临2019-051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62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要求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之前,就问询函相关问题予以答复并披露,同时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内容。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及会计师准备答复工作。因回复涉及的资料需要完善,公司无法在规定时间内予以回复,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回复日期延期至2019年6月5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内容。截止目前,回复涉及的部分事项内容仍需进一步补充,且会计师事务所

所需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核流程,公司无法在2019年5月27日前完成回复,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至2019年6月3日前回复。公司将尽快完成对《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予以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19-40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或新增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5月24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3日、2019年5月24日、2019年5月25日09: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衡山路62号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七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开升先生

6、出席会议的股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2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75,368,44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5.05400%。其中: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75,130,04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5.04968%。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1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38,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436%。

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对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1、《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275,339,6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9895%;反对票2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105%;弃权票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0%。

2、《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275,339,6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9895%;反对票2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105%;弃权票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0%。

3、《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275,339,6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9895%;反对票2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105%;弃权票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0%。

4、《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275,339,6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9895%;反对票2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105%;弃权票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0%。

5、《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275,339,6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9895%;反对票2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105%;弃权票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0%。

6、《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275,339,6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9895%;反对票2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105%;弃权票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票914,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472%;反对票2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528%;弃权票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275,136,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9156%;反对票2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844%;弃权票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票710,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3561%;反对票232,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6449%;弃权票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8、《关于续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联股东吴开升、颜秉岳、吴霖岳、杨松、王玉宝、陈细瑞、林雄武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股份数不纳入该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票3,089,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9950%;反对票3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0061%;弃权票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000%。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结果: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议案内容:浙江浙大联合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杭州高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联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投资方向共同设立杭州奇奇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本合伙企业出资总额为人民币75,100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为具有货币出资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出资比例19.61%。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48号)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5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情况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审议通过于2019年5月17日以电子通讯或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会议于2019年5月24日上午9: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林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结果: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议案内容:浙江浙大联合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杭州高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联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投资方向共同设立杭州奇奇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本合伙企业出资总额为人民币75,100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为具有货币出资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出资比例19.61%。

2、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于浙江浙大联合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宁波联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关联法人,其出资比例占本合伙企业出资的1.96%,因此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关联关系及关联董事在董事会的职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5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公同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的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详细内容于同日披露在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的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详细内容于同日披露在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的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详细内容于同日披露在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的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详细内容于同日披露在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的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详细内容于同日披露在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于2019年5月24日召开的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详细内容于同日披露在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证券代码:601992

股票简称:金隅集团

编号:临2019-050

债券代码:155133,155134

债券简称:19金隅01,19金隅02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9金隅01”、“19金隅02”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维持“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公司公开发行的“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9金隅01,19金隅02)“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对公司主体信用状况和公司公开发行的“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9金隅01,19金隅02)进行跟踪评级。

中诚信在对公司所属行业及经营状况等进行综合分析并评估的基础上出具了《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9)》(信评函字[2019]跟踪228号),维持公司“AAA”的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同时,维持公司公开发行的“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19金隅01,19金隅02)“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9)》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369

证券简称:西南证券

编号:临2019-016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次级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对公司于2015年和2019年分别发行的公司债券“14西南02”和“19西南01”,于2019年、2017年和2018年分别发行的次级债券“16西南C2”、“17西南C1”和“18西南C1”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联合评级对公司已发行的公司债券“14西南02”和“19西南01”、次级债券“16西南C2”、“17西南C1”和“18西南C1”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评级,并出具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次级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公司债券“14西南02”和“19西南01”债项信用等级为AAA,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及《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次级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62

证券简称:金发拉比

公告编号:2019-031号

金发拉比母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为金发拉比母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指定保荐代表人詹晓婷女士、陈运兴先生负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工作及其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于近日收到《广发证券出具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金发拉比母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通知》,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詹晓婷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将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广发证券委派陈运兴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詹晓婷女士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本次变更不会影响广发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陈运兴先生和陈源先生。

新保荐代表人简历

陈源先生,保荐代表人,工商管理硕士,具有法律职业资格,现任职于广发证券投资银行部任一部,曾参与多家公司的改制辅导与发行上市工作以及上市公司再融资工作,具有较为丰富的投行工作经验。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2,000万元(含32,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上金额需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品种为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并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7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协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产品名称:共融新理财26681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代码:01965018R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4.理财期限:2019年5月24日-2019年8月23日(91天)

5.收益率:4.00%-4.20%

6.认购金额:人民币79000万元

7.资金来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是否要求提供担保:不需要

9.公司及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协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封闭式结构性存款104天

2.产品代码:748971544

3.产品类型: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4.理财期限:2019年5月24日-2019年11月24日(184天)

5.收益率:4.00%

6.认购金额:人民币79000万元

7.资金来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是否要求提供担保:不需要

9.公司及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使用。

2.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和相应的进展情况。

4.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对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一)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通过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到期期限情况

1.产品名称:共融新理财26681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代码:01965018R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4.理财期限:2019年5月24日-2019年8月23日(91天)

5.收益率:4.00%

6.认购金额:人民币79000万元

7.资金来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是否要求提供担保:不需要

9.公司及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协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封闭式结构性存款104天

2.产品代码:748971544

3.产品类型: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4.理财期限:2019年5月24日-2019年11月24日(184天)

5.收益率:4.00%

6.认购金额:人民币79000万元

7.资金来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是否要求提供担保:不需要

9.公司及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无关联关系。

权益投资本金实现每年6%的回报收益;

(1)新嘉坡利息权益投资:以权益投资让渡出资本金为基数,以其每期让渡性出资到账日开始的第六年起按年化收益率10%计提收益并计入投资收益(单利)。

(2)80/20模式:以上分配完成之后,各合伙企业取得收入(如有180%按照各合伙人持有的同股同权权益比例进行分配各合伙人,20%归之后普通合伙人,直至本合伙企业全部财产分配完毕,机高投持有的让渡性权益投资本金实现每年6%的回报收益;

(3)80/20模式:以上分配完成之后,各合伙企业取得收入(如有180%按照各合伙人持有的同股同权权益比例进行分配各合伙人,20%归之后普通合伙人,直至本合伙企业全部财产分配完毕,机高投持有的让渡性权益投资本金实现每年6%的回报收益;

(4)截止本合伙企业处置任何投资项目而取得的可分配收益,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应尽快分配。

(5)截止本合伙企业处置任何投资项目而取得的可分配收益,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应尽快分配。

(6)截止本合伙企业处置任何投资项目而取得的可分配收益,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应尽快分配。

(7)截止本合伙企业处置任何投资项目而取得的可分配收益,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应尽快分配。

(8)截止本合伙企业处置任何投资项目而取得的可分配收益,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应尽快分配。

(9)截止本合伙企业处置任何投资项目而取得的可分配收益,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应尽快分配。

(10)截止本合伙企业处置任何投资项目而取得的可分配收益,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应尽快分配。

(11)截止本合伙企业处置任何投资项目而取得的可分配收益,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应尽快分配。

(12)截止本合伙企业处置任何投资项目而取得的可分配收益,除本协议